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85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各位董事确认收悉。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曲宁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审议,同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进行如下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2,221.03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建设项目	36,899.75	36,899.75
2	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算力中心(一期)	31,901.28	31,901.28
3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3,420.00
合计		73,301.03	72,221.03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修订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5,321.28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算力中心(一期)	31,901.28	31,901.28
2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3,420.00
合计		36,401.28	35,321.28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四次修订稿)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

三、备查文件

1、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10 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87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四次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11 月 21 日,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调整。

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公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公司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战略规划,公司拟根据后续资金情况使用自有资金推进"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项目",取消使用募集资金投向该项目。因此,公司董事会在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拟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A 股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取消募投项目"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项目"、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 72,221.03 万元(含)"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 35,321.28 万元(含)",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

2023 年 10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0 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88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鉴于公司拟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进行调整,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1、《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修订的主要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重大事项提示	重大事项提示	1、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更新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根据调整后的募投项目投向对背景和目的表述进行调整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	根据调整后的募投项目投向在"(八)募集资金投向"中对募投项目及金额进行更新
	七、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更新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删除"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项目"相关表述
第四节 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	对风险分析进行整合,补充量化数据,并按照重要性进行排序

2、《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修订的主要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扉页声明	扉页声明	更新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总额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	根据调整后的募投项目投向对背景和目的表述进行调整
五、本次发行方式的可行性	(二)确定发行方式的程序合法合规	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六、本次发行方案的公平性、合理性	–	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3、《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修订的主要内容:

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	更新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总额、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项目	删除"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项目"相关表述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0 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86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

2、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捷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审议,同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进行如下修订,具体如下:

修订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2,221.03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建设项目	36,899.75	36,899.75
2	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算力中心(一期)	31,901.28	31,901.28
3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3,420.00
合计		73,301.03	72,221.03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修订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5,321.28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算力中心(一期)	31,901.28	31,901.28
2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3,420.00
合计		36,401.28	35,321.28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修订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5,321.28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渲染一体化智算平台建设项目	36,899.75	36,899.75
2	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算力中心(一期)	31,901.28	31,901.28
3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3,420.00
合计		73,301.03	72,221.03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修订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5,321.28 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京北云计算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算力中心(一期)	31,901.28	31,901.28
2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3,420.00
合计		36,401.28	35,321.28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四次修订稿)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3-088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00 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5 月 8 日和 2023 年 5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和《回购股份报告书》。

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回购价格由不超过 15.00 元/股调整为不超过 14.99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一、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2,240,000 股,占截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的 0.21%,最高成交价为 9.058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762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19,976,030.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3、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实施发生之日(2023 年 5 月 9 日)前五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成交量 170,711,473 股的 25%(即 42,677,868 股)。

公司后续会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36 证券简称:联创电子 公告编号:2023-087
债券代码:128101 债券简称:联创转债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及董事长助理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秘书卢国清及董事长助理王国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秘书卢国清先生及董事长助理王国勋先生计划自 2023 年 4 月 26 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分别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

2、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董事会秘书卢国清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 107,400 股,成交金额 1,001,177.00 元;董事长助理王国勋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 109,800 股,成交金额 1,009,174.00 元,合计增持 217,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2%,合计成交金额 2,010,351.00 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

近日,公司收到董事会秘书卢国清先生及董事长助理王国勋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秘书及董事长助理增持的公告》,董事会秘书卢国清先生及董事长助理王国勋先生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及投资价值的肯定,对公司车载产业高速发展的坚定信心,自 2023 年 4 月 26 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分别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及投资价值的肯定,对公司车载产业高速发展的坚定信心;

2、本次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及金额:自 2023 年 4 月 26 日起六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主体分别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

3、增持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结合市场以及公司股价等情况择机实施。

4、增持资金安排:本次增持计划所需资金均为增持主体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5、本次增持股份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6、增持主体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以及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增持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等行为。

三、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期间,董事会秘书卢国清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 107,400 股,成交金额 1,001,177.00 元;董事长助理王国勋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 109,800 股,成交金额 1,009,174.00 元,合计增持 217,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2%,合计成交金额 2,010,351.00 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本次增持实施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本次增持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本次增持实施后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卢国清	310,000	0.03	381,400	0.04
王国勋	480,000	0.04	499,800	0.05
合计	790,000	0.07	881,200	0.08

备注:1、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完成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其中,回购注销卢国清持有的限制性股票 36,000 股,回购注销王国勋持有的限制性股票 90,000 股。

2、截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68,860,425 股。

3、上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各明细加总与合计数如存在差异属四舍五入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本次增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3、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增持主体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股份增持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增持主体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2023 年 9 月 29 日-2024 年 3 月 28 日)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等行为。

4、公司将持续关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督促相关人员合规交易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增持主体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日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3-094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大洋生物")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舜跃")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3,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28)。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3 年 6 月 2 日,子公司福建舜跃以两笔募集资金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购买单位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理财产品金额均为 1,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7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5)。

2023 年 8 月 30 日,子公司福建舜跃以募集资金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购买大额存单理财产品,理财产品金额为 1,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 3,0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29.29 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
1	福建舜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G140 期 3 年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3.70%	12.16
2	福建舜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G140 期 3 年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	3.70%	13.08
3	福建舜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G140 期 3 年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0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9 日	3.70%	4.05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2023 年 10 月 7 日,子公司福建舜跃以两笔募集资金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购买单位大额存单理财产品,两笔理财产品金额均为 1,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福建舜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新客 G002 期 3 年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1 年 1 月 4 日	2024 年 1 月 4 日	3.70%
2	福建舜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新客 G04 期 3 年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2 年 1 月 28 日	2025 年 1 月 28 日	3.55%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本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提前终止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做好投资理财前期调研和可行性论证,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控制公司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对理财产品的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未超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
1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性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2023 年 4 月 21 日	1.60%-3.40%	是	24.07
2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性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5 月 22 日	1.50%-3.18%	是	64.47
3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性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11 月 28 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1.60%-3.40%	是	31.91
4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性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 3 月 13 日	1.40%-3.40%	是	25.43
5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性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3 年 2 月 10 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1.40%-3.00%	是	2.22
6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性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3 年 3 月 2 日	2023 年 6 月 2 日	1.30%-3.18%	是	12.02
7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性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3 年 3 月 10 日	2023 年 9 月 11 日	1.60%-3.40%	是	43.08
8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性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 年 3 月 10 日	2023 年 9 月 11 日	1.50%-3.18%	是	32.24
9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性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4 月 24 日	2023 年 7 月 25 日	1.40%-3.40%	是	25.71
10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性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3 年 5 月 26 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	1.40%-3.25%	是	20.92
11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梅城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 年 1 月 19 日	2026 年 1 月 19 日	3.10%	是	17.67
12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梅城支行	大额存单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 年 1 月 19 日	2026 年 1 月 19 日	3.10%	是	17.67
13	福建舜跃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G140 期 3 年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